网络拍卖公告

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法院将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户名：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法院，网址：http://sf.taobao.com）公开拍卖江苏海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1380701股。

本标的拟进行两次拍卖，当次拍卖流拍的，进行下一次拍卖；当次拍卖成交的，后续拍卖自动取消。

第一次拍卖竞价时间2024年12月2日10时至2024年12月3日10时止，起拍价：5006421.83元，保证金：50万元；

第二次拍卖竞价时间2024年12月19日10时至2024年12月20日10时止，起拍价：4005137.47元，保证金：40万元；

该拍卖物详细信息及竞买人条件均在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上公示，有意竞买者请登录淘宝网司法拍卖了解详情，并在网上办理竞买手续。本公告同时视为对拍卖标的享有抵押权及优先购买权人、案件当事人的通知，请上述人员自行登录淘宝网了解详情。咨询电话：0513-80797291。

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法院
2024年10月25日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撤销江门迎宾大道证券营业部的公告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为优化经营网点布局，推动业务转型与发展，经公司决定，撤销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江门迎宾大道证券营业部，江门迎宾大道证券营业部原有客户及业务将由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启超大道证券营业部承接。我公司将依据相关制度法规要求，有序完成江门迎宾大道证券营业部的客户转移、结清证券业务并终止经营活动、关闭业务场所等相关事宜，并在撤销事项完成后向分支机构所在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派出机构依法备案。具体事宜请查询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官网或致电我公司统一客服电话：95548。

特此公告。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25日

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撤销7家分支机构的公告

尊敬的投资者：

为进一步优化营业网点布局，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决定撤销北京右安门证券营业部、陕西分公司、江西分公司、浙江分公司、山东分公司、海南分公司、贵州分公司（以下简称“撤销分支机构”）。我公司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关于取消或调整证券公司部分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的公告》的相关要求，妥善处理客户资产，结清证券业务并终止经营活动，办理工商注销等相关手续，并向撤销分支机构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备案。

为保障您的权益及证券交易、资金划转的正常进行，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自公告之日起，国新证券上述分支机构将不再新增客户和开展新的业务活动，待整体转移完成后，将停止营业并予以关闭。

二、国新证券北京右安门营业部、陕西分公司的客户将迁移至我公司以下分支机构（以下简称“转入分支机构”），具体如下：

撤销分支机构	咨询电话	转入分支机构	咨询电话
北京右安门营业部	010-65602050	北京分公司	010-56177567
陕西分公司	029-89653082	西安高新路营业部（将更名为西安分公司）	029-88446633

迁移完成后，将由转入分支机构为您提供后续服务，您的账户、交易密码和资金密码不变，您原先使用的交易方式、交易软件等保持不变，您的证券交易、资金划转及资产不受影响。您与撤销分支机构签订的《证券交易委托代理协议》、《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第三方存管协议》等业务协议由转入分支机构承继。

三、如果您不同意成为转入分支机构的客户，可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由您本人携带有效身份证明文件至我公司任一分支机构现场办理销户及撤销指定交易、转托管等手续，或登录国新证券官网、APP通过“业务办理”栏目中的“网上销户”菜单办理销户。

四、逾期未办理销户及撤销指定交易、转托管手续的客户，我公司视同您同意迁移方案。

五、账户迁移后，如您需要办理业务可登录国新证券官网、APP通过“业务办理”栏目办理，或本人携带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前往我公司任一分支机构现场办理。如有任何疑问，可根据分支机构撤并安排拨打转入分支机构咨询电话或我公司客服热线95390进行详询。

感谢您对公司的支持。我公司将持续为您提供优质的服务，为您的财富保驾护航。

特此公告。

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25日

证券代码：002861　证券简称：瀛通通讯　公告编号：2024-058
债券代码：128118　债券简称：瀛通转债

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股权转让进展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5月16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拟向东莞市恒越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恒越”）转让公司持有的全资子公司东莞市瀛通电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瀛通”）100%股权，交易价格为人民币106,800,000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二、交易进展情况

近日，东莞瀛通已完成上述股权变更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东莞恒越已按合同约定向公司支付对应的股权转让款项。本次股权变更后，公司不再持有东莞瀛通股权，东莞瀛通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目前，公司正在办理东莞瀛通的证照资料、公章、财务章、账户印鉴、营业执照、银行账户、不动产权证、设计图纸、报建材料、规划许可证等相关文件资料的移交手续。

公司将持续关注后续进展情况，并根据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2.登记通知书。

特此公告。

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25日

证券代码：300689　证券简称：澄天伟业　公告编号：2024-042

深圳市澄天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澄天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18日以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10月24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亲自出席董事5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冯学裕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44）；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公司〈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舆情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澄天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24日

证券代码：300689　证券简称：澄天伟业　公告编号：2024-043

深圳市澄天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澄天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18日以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10月24日上午11: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亲自出席监事3名（其中，监事李猛、楼丽莎以通讯方式参与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袁丹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三季度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44）。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澄天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0月24日

证券代码：002307　证券简称：北新路桥　公告编号：2024-71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中标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近日收到“蒙古萨克资源”有限责任公司发来的《中标通知书》。根据《中标通知书》，本公司事业部国际工程事业部（以下简称“国际事业部”）被确定为蒙古巴彦洪戈尔省新津斯特县-纳伦苏海特-西伯库伦口岸煤炭运输沥青道路项目K200+000-K250+000标段以下简称（“该项目”）中标人。中标价格为人民币壹亿叁仟叁佰玖拾贰万壹仟伍佰伍拾玖元整（￥133,921,559.87）。

一、业主方及项目基本情况

（一）业主名称：“蒙古萨克资源”有限责任公司

国际事业部与“蒙古萨克资源”有限责任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项目工期：11个日历月。

（三）项目概况：该项目施工段落为km200+000-km250+000，共计50公里。本项目双向两车道，道路宽16米（8米行车道和4米×2土路肩），本工程包括挖方工程（29.38万立方米）、路基填筑（43.93万立方米）、水泥稳定基层工程（17.74万立方米）、涵洞工程（钢波纹管涵2880延米）、排水工程和路基防护工程等，本次合同施工内容不含沥青油面结构。

二、对公司的影响

该项目的中标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提升市场竞争力和市场份额，若该项目顺利实施将对公司未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尚未与项目业主方正式签订合同，因此合同条款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中标通知书》。

特此公告。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25日

证券代码：002307　证券简称：北新路桥　公告编号：2024-70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建筑业经营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从事土木工程建筑业务》等相关规定，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将2024年第三季度建筑业经营情况简报如下：

一、总体情况

项目类型	新中标且签约项目		新中标未签约项目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已签约未完工项目	
	数量（个）	金额（万元）	数量（个）	金额（万元）	数量（个）	金额（万元）
施工项目	25	549,277.40	-	-	190	4,111,098.44
合计	25	549,277.40	-	-	190	4,111,098.44

二、截至报告期末重大项目履行情况

项目名称	业务模式	签订日期	工期	合同价款（万元）	履行情况
合川双槐至钱塘高速公路项目	施工总承包	2020年2月28日	3年	324,900.00	正在履行，已完成项目施工的75%，对上计量24期。不存在未按合同约定及时结算与回款的情况，交易对手方的履约能力不存在重大变化。
G3京台高速复线宿州至固镇段项目	施工总承包	2022年12月7日	3年	363,871.04	正在履行已完成项目施工的72.95%，对上计量9期。不存在未按合同约定及时结算与回款的情况，交易对手方的履约能力不存在重大变化。

由于上述相关数据为阶段性数据，且未经审计，因此上述数据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仅供投资者参阅。

特此公告。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25日

证券代码：600228　证券简称：返利科技　公告编号：2024-072

返利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票期权首次授予部分登记日：2024年10月23日

●股票期权首次授予部分登记数量：269.84万份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返利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完成了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有关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票期权首次授予情况

2024年10月10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以2024年10月10日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21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269.84万份，行权价格为4.07元/份。

公司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首次授予实际情况如下：

1.首次授予日：2024年10月10日

2.首次授予数量：269.84万份

3.首次授予人数：21人

4.首次授予部分行权价格：4.07元/份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6.实际首次授予数量与拟首次授予数量的差异说明

本次完成登记的股票期权数量以及激励对象与公司披露的《关于向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和《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首次授予日）》中股票期权首次授予情况一致，不存在差异。

7.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本激励计划授予权益总额的比例	约占首次授予时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一、高级管理人员					
1	陈明	董事会秘书	16.67	3.63%	0.04%
二、其他激励对象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骨干（共20人）			253.17	55.13%	0.60%
首次授予部分小计（共21人）			269.84	58.76%	0.64%

注：1. 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目前股本总额的10%。

2.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效期、等待期和行权安排

1.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效期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股票期权首次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所有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48个月。

2.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等待期及行权安排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等待期为自首次授予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安排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未申请行权的股票期权或因未达到行权条件而不能申请行权的股票期权，公司将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注销激励对象相应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三、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登记情况

2024年10月23日，公司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269.84万份股票期权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相关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1.期权名称：返利科技期权

2.期权代码（分三期行权）：1000000735、1000000736、1000000737

3.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日期：2024年10月23日

四、本次授予权益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一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一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公司将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按照股票期权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根据中国会计准则要求，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股票期权首次授予数量（万份）	需摊销的总费用（万元）	2024年（万元）	2025年（万元）	2026年（万元）	2027年（万元）
269.84	494.73	63.93	251.38	125.96	53.46

注：1.上述成本摊销预测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了与实际授予日、授予日收盘价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数量有关，同时提请股东注意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

2. 上述成本摊销预测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的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返利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228　证券简称：返利科技　公告编号：2024-071

返利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登记日：2024年10月23日

●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登记数量：97.52万股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规则的规定，返利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完成了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有关具体情况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情况

2024年10月10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以2024年10月10日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26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97.52万股，授予价格为2.40元/股。

公司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实际情况如下：

1.首次授予日：2024年10月10日

2.首次授予数量：97.52万股

3.首次授予人数：26人

4.首次授予部分授予价格：2.40元/股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6.实际首次授予数量与拟首次授予数量的差异说明：

本次完成登记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以及激励对象与公司披露的《关于向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和《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首次授予日）》中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情况一致，不存在差异。

7.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本激励计划授予权益总额的比例	约占首次授予时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一、高级管理人员					
1	陈明	董事会秘书	7.64	1.66%	0.02%
二、其他激励对象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骨干（共25人）			89.88	19.57%	0.21%
首次授予部分小计（共26人）			97.52	21.24%	0.23%

注：1. 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时公司目前股本总额的10%。

2.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

1.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效期

本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所有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48个月。

2.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及解除限售安排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分别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

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由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红利、股票拆细而取得的股份同时限售，不得在二级市场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转让，该等股份的解除限售期与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期相同。

限售期满后，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或递延至下期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	30%
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	30%
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	40%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未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或因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而不能申请解除限售的该期限制性股票，公司将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回购并注销激励对象相应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由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等而取得的股份同时限售，不得在二级市场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转让，该等股份的解除限售期与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期相同。若公司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该等股份将一并回购注销。

三、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上会所”）审验了公司截至2024年10月11日止的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股本情况，并于2024年10月15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上会师报字（2024）第13428号）。经上会所审验，截至2024年10月11日止，公司已收到26名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出资额2,340,480.00元，其中，计入实收股本人民币975,2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365,280.00元。

四、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情况

公司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97.52万股，于2024年10月2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股份登记。公司于2024年10月24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五、首次授予前后对公司控股股东的影响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不会导致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发生变化。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423,250,036股增加至424,225,236股。本次授予登记完成前，公司控股股东为上海享锐企业管理咨询事务所（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享锐”），持股比例为14.24%，上海享锐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为20.51%；本次授予登记完成后，上海享锐持有的股份数量不变，仍为公司控股股东，持股比例变更为14.21%，上海享锐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为20.46%。

六、股权结构变动情况表

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6,580,677	975,200	7,555,877
无限售条件股份	416,669,359	0	416,669,359
总计	423,250,036	975,200	424,225,236

七、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本次增发限制性股票所筹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八、本次授予权益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一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一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在限售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除限售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根据中国会计准则要求，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份）	需摊销的总费用（万元）	2024年（万元）	2025年（万元）	2026年（万元）	2027年（万元）
97.52	325.72	42.90	167.94	81.25	33.62

说明：1.上述成本摊销预测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了与实际授予日、授予日收盘价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数量有关，同时提请股东注意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

2. 上述成本摊销预测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的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3.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返利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3021　证券简称：山东华鹏　公告编号：临2024-041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4年10月18日、10月21日、10月2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涨停，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2024年10月23日、10月24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再次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2024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0,264.19万元，同比下降25.8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496.02万元，业绩持续亏损；截至2024年6月30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1.37亿元，净资产较低，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生产经营风险。

●公司最新市净率为12.08，显著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2024年10月24日，股票交易换手率高达20.72%。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正在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4年10月18日、10月21日、10月2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涨停，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2024年10月23日、10月24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涨停，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再次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截止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查证，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的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亦均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在上述股票异常交易期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4年10月18日、10月21日、10月22日、10月23日、10月24日连续五个交易日涨停，股价波动幅度较大，可能存在短期涨幅较大后的下跌风险。公司最新市净率为12.08，显著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2024年10月24日，股票交易换手率高达20.72%。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业绩亏损风险

2024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0,264.19万元，同比下降25.8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496.02万元，业绩持续亏损；截至2024年6月30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1.37亿元，净资产较低，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生产经营风险。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涉及事项或业务的不确定性风险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4日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2024年第3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旗下基金2024年第3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本次2024年第3季度报告涉及部分基金如下：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0379	平安日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000759	平安财富宝货币市场基金
000739	平安新鑫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297	平安智慧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609	平安鑫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795	平安惠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988	平安鼎信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67001	平安鼎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003296	平安惠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487	平安惠融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024	平安惠金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568	平安惠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486	平安惠隆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465	平安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
003626	平安鑫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390	平安转型创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825	平安惠泽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5113	平安沪深300指数量化增强证券投资基金
005127	平安合正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510590	平安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05766	平安合瑞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05077	平安合韵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512390	平安MSCI中国A股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05884	平安合悦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06214	平安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005897	平安合颖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05971	平安惠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700004	平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1020	平安中证5-10年期国债活跃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1030	平安中债-中高等级公司债利差因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06316	平安惠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889	平安惠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934	平安3-5年期政策性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282	平安安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986	平安季添盈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537	平安安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447	平安惠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238	平安养老目标日期203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006997	平安惠添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053	平安季开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645	平安季享裕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953	平安惠文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196	平安惠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8596	平安乐顺3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598	平安消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5700	平安中证新能源汽车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09008	平安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8694	平安元盛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148	平安合聚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501099	平安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009166	平安合享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09227	平安增鑫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453	平安合兴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09721	平安中债1-5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10239	平安瑞尚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0242	平安稳健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6180	平安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6760	平安中证畜牧养殖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10240	平安季季享3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11557	平安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180201	平安广州交投广河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012698	平安中证新能源汽车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011828	平安睿享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2985	平安优势回报1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2909	平安盈盛稳健配置三个月持有期债券型基金中基金(FOF)
561600	平安中证消费电子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12931	平安双季盈6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13375	平安元鑫120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59718	平安中证港股通医药卫生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9719	平安富时中国国企开放共赢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14645	平安盈禧均衡配置1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015645	平安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014710	平安惠韵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15720	平安元悦6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15509	平安养老目标日期2030一年持有